

证券代码：300816

证券简称：艾可蓝

公告编号：2024-054

## 安徽艾可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艾可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按照相关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4年11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及被提名人本人同意，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同意提名刘屹先生、姜任健先生、赵锐先生、邢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葛蕴珊先生、王震坡先生、王锴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葛蕴珊先生、王震坡先生已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王锴先生尚未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中，王锴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候选人葛蕴珊先生、王震坡先生和王锴先生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家数均不超过3家，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会人员的三分之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分别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前，原董事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继续履行董事义务。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朱庆先生和独立董事曹澍先生，将在公司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后离任。公司董事会对两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安徽艾可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7 日

附件：

## 第四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刘屹：**男，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1978年6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1998年8月至1999年7月，任天津大学内燃机研究所工程师；1999年8月至2001年3月，就读于美国俄亥俄州立大学机械工程系并任汽车研究中心研究助理；2001年4月至2005年5月，就读于美国威斯康星大学麦迪逊分校机械工程系并任发动机研究中心研究助理，2003年获硕士学位，2005年获博士学位；2005年6月至2008年8月，历任托马斯（美国）电磁有限公司项目主管。曾获得“中国青年五四奖章”、“中国青年创业奖”等荣誉。2009年1月至2024年1月，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4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目前还兼任合肥中海蓝航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安徽艾可蓝研究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ActBlue France SAS 监事、安徽长三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安徽星川新能源电池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刘屹先生通过直接及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 31,108,57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8.89%，与公司第四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赵锐先生系兄弟关系，除上述情形外，刘屹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和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姜任健：**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4月生，大专学历，会计师。1989年8月至2001年10月，历任安徽青阳蚕种场会计、财务科长；2001年11月至2008年2月，任青阳九华蚕业制种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08年3月至2012年2月，任安徽托力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3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11月至2016年4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6年4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6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0年4月至今，任安徽艾可蓝研究院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5月至今，任合肥中海蓝航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7月至今，任安徽蓝沃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9月至今，任安徽长三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姜任健先生通过直接及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 1,242,75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5%，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和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3、**赵锐**：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 年 11 月生，大专学历。2011 年 8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公司业务经理；2015 年 2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公司在用车船项目部业务经理、业务负责人；2017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在用车船项目部部长，负责全国在用车船尾气后处理升级改造业务；2023 年 11 月至今，任艾可蓝新能源科技（池州）有限公司总经理。

赵锐先生通过直接及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 675,89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81%，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屹先生系兄弟关系，除上述情形外，赵锐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和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邢敏**：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4 年 1 月生，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97 年 8 月至 1999 年 8 月任中国重型机械总公司党委书记；1999 年 8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中国机床总公司任总经理、党委书记；2008 年 8 月至今，任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秘书长；2016 年 2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6 月至 2023 年 3 月，任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7 月至 2022 年 5 月，任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4 月至 2023 年 6 月，任常柴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9 月，任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4 月至今，任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1 月 22 日至今，任公司董事。

邢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和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第四届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葛蕴珊：**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3月生，内燃机专业博士。1992年10月至1994年11月任哈尔滨船舶工程学院博士后；1995年12月至1999年7月任北京理工大学机械与车辆学院副教授；2012年9月至2018年10月任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1999年8月至今，任北京理工大学机械与车辆学院教授；2015年12月至2022年10月，任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4月至2023年4月，任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2月至今，任上海华培数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葛蕴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和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王震坡：**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8月生，车辆工程博士。2005年3月至2007年6月任北京理工大学机械与车辆学院讲师；2007年6月至2013年6月任北京理工大学机械与车辆学院副教授；2013年7月至今，任北京理工大学机械与车辆学院教授；2015年12月至2020年5月任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0月至2023年11月13日，任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2月至2024年2月，任广西双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0月至2022年2月，任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8月-至今，任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震坡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和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3、王锴：**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6月生，管理学硕士。

2001年9月至2022年10月，任安徽工业大学商学院会计系党支部书记；2016年9月至今，任安徽工业大学商学院党委委员；2009年11月至2018年12月，任安徽工业大学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2018年12月至今，任安徽工业大学商学院会计系教授。

王锴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